

# 广东省汕头市中级人民法院

---

## 关于暂停 11 月 15 日现场接访的通告

为严控疫情传播风险，减少人员聚集流动，切实保障群众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根据疫情防控及现场接访秩序管理需要，结合工作实际，现将本月院领导接访活动的调整事项通知如下：

一、2022 年 11 月 15 日，暂时停止院领导现场接访活动。

二、有关信访的材料可通过人民法院在线服务小程序等线上渠道或邮寄方式提交。

三、院领导将根据材料登记情况决定是否另行安排个别约访活动。

特此通告

汕头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2 年 11 月 10 日

---